

B034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个别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公司质押给公司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16,591,9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精达集团累计质押股数量为12,7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67%，占公司总股本的6.61%。

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精达集团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386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2.9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1	
剩余股份数量(万股)	2020年7月23日	16,591,913
持股数(万股)	16,591,913	8,61
持股比例(%)	6.61	
剩余股份数量(万股)	2020年7月23日	12,700
剩余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数比例(%)	76.73	
剩余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61	

截至目前，本公司质押的股份无后续质押计划。如精达集团未来进行股份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市值(万股)	比例(%)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持股数(万股)	比例(%)
精达集团	16,551,913	8,61	16,591,913	8,61	0	0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个别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铜陵精达铜材（集团）有限公司质押给公司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16,591,9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精达集团累计质押股数量为12,7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67%，占公司总股本的6.61%。

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收到公司股东精达集团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386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2.9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20年7月23日

16,551,913

8,61

12,700

76.73

6.61

截至目前，本公司质押的股份无后续质押计划。如精达集团未来进行股份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市值(万股)	比例(%)	持股数(万股)	比例(%)	持股数(万股)	比例(%)
精达集团	16,551,913	8,61	16,591,913	8,61	0	0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3日收到中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送达的《关于更换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通知》。中德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指定黄庆伟先生和陈祥华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现由于黄庆伟先生离职，中德证券委派王俊峰先生自2020年7月25日接替黄庆伟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陈祥华先生和王俊峰先生，持续督导至2022年12月31日结束。

本公司董事会对黄庆伟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内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致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回风险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认购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etals Tech Limited（以下简称“MTTC”）新发行的1000万股股份，认购价格为每股0.18美元，认购金额合计180万美元》，并由全资子公司南通百川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全资孙公司川化（香港）国际有限公司作为认购主体具体实施前述认购行为。

2018年4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投资MTTC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MTTC完成了股权登记等手续后，公司已取得了股权投资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风险投资收回情况

2018年4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投资MTTC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MTTC完成了股权登记等手续后，公司已取得了股权投资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